

证券代码：832013

证券简称：博涛文化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大连博涛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，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，遵循谨慎性原则要求，公司拟对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长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。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共计 4,974,839.74 元，已计提坏账准备 4,974,839.74 元。公司对前述应收账款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

二、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均为账龄过长，经多种方式和渠道催收无果，已实质产生坏账损失并确认无法收回。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，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决策程序

2024 年 12 月 24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董事会关于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的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各位董事认真核查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，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的事实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；议案的审议程序

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五、监事会关于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的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，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决议程序合法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大连博涛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大连博涛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决议》

大连博涛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年12月26日